

证券代码：831627

证券简称：力王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53

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李玲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5）、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4）。
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——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、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22日